

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文件

厦建协〔2021〕8号

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关于组织开展 信用承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弘扬诚信文化，积极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设，提高建筑施工企业自律和诚信经营，促进厦门市建筑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厦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3·15诚信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在3月份开展遵守《厦门市建筑业行业公约》承诺书签订活动。

各会员单位请于3月31日前将《承诺书》（附件二）签字盖章后送到或寄至协会办公室，或原件扫描后发电子邮件至协会信箱：xmjx@xmjx.org。

地址：厦门市七星西路166号九楼

联系人：刘丽娟、刘良 电话：8068729、8068728

附件一：《厦门市建筑业行业公约》

附件二：承诺书



厦门市建筑业行业公约

(2001年9月19日厦门市建筑业协会第二届第二次常务理事会通过)

一、遵纪守法、科学管理

1.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2. 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讲究行业职业道德；
3. 建立健全企业的各项科学的规章制度；
4. 维护建筑市场秩序树立良好行业形象。

二、行业自律、诚信经营

1. 不挂靠、伪造、假借、转让资质证书；
2. 不无证、越级、超标、垫资承接任务；
3. 不串标、围标、行贿、虚假投标议标；
4. 不漏税、逃税、偷税、损公肥私牟利。

三、百年大计、质量第一

1. 不转包、肢解、主体分包、重复分包；
2. 不偷工、减料、使用劣次设备、材料；
3. 不无证、假证、骗证、擅自开工上岗；
4. 不迁就、隐瞒、遗留工程的质量问题。

四、规范服务、取信于民

1. 不无约、违约、高估冒算、坑蒙业主；
2. 不轻怠、欺骗、敷衍、拖延投诉保修；
3. 不压级、压价、抬价、签订阴阳合同；
4. 不违章、违规作业，污染、噪音扰民。

五、严以律己、公平竞争

1. 不诋毁、中伤、漫骂、攻击同业人士；
2. 不乱杀价、盲目压价、放弃计价原则；
3. 不拖欠、扣压工资、损害当事人权益；
4. 不放纵、默许职员不当竞争承揽业务。

六、团结开拓、违约惩戒

1. 不恶性竞争、违反厦门建筑行业公约；
2. 不违反建筑业行业企业经营自律行规；
3. 不违反建筑业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守则；
4. 不违反惩戒程序，自动履行惩戒决定。

附件二：

承 诺 书

本单位愿在此郑重做出以下承诺：本单位在厦门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建筑活动，愿依法守法和诚信经营，自觉遵守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颁发的《厦门市建筑业行业公约》。

本承诺自做出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单位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